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亦無意作為在美國發售本公司證券供出售的要約。本公司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且不得未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或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而在美國發售或出售。本公司證券並無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IA Group Limited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99（港幣櫃台）及 81299（人民幣櫃台）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友邦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 Nor Shamsiah Binti Mohd Yunus 女士（亦稱 Nor Shamsiah Mohd Yunus 女士）（「Mohd Yunus 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自 2023 年 9 月 21 日起生效。

Mohd Yunus 女士，59 歲，現為馬來西亞 INCEIF（國際伊斯蘭金融教育中心）大學校長。

Mohd Yunus 女士於馬來西亞中央銀行（Bank Negara Malaysia）任職逾 34 年。彼於 1987 年加入馬來西亞中央銀行，並於 2010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獲委任為該銀行副行長及於 2018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獲委任為行長。其間，彼亦分別出任馬來西亞中央銀行董事會、貨幣政策委員會、金融穩定委員會、金融穩定執行委員會、儲備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數碼科技委員會的主席。於馬來西亞中央銀行任職期間，彼曾在不同領域服務，包括監督金融穩定分部的工作，涵蓋規管及監管當地銀行及保險公司，以及金融業發展和執法。

Mohd Yunus 女士任職於馬來西亞中央銀行期間，亦曾代表該行出任馬來西亞存款保險機構（Perbadanan Insurans Deposit Malaysia）的當然董事、東南亞中央銀行研究與培訓中心（South East Asian Central Banks（SEACEN）Research and Training Centre）董事會主席，及馬來西亞審核監管局（Audit Oversight Board）非執行成員。彼亦由 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出任國際貨幣基金組織貨幣與資本市場部助理主任。

Mohd Yunus 女士於 1986 年畢業於南澳大學，取得會計文學學士學位。彼現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馬來西亞會計師公會會員。

Mohd Yunus 女士已確認彼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 條中列明有關董事獨立性的準則。

Mohd Yunus 女士的任期約為三年，惟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有關董事退任及重選連任的規定。彼有權根據本公司的年報所披露的本公司董事袍金架構就彼的服務收取董事會成員袍金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袍金。該等袍金於本公司向彼發出的委任書中涵蓋及訂明。

於本公告日期，Mohd Yunus 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Mohd Yunus 女士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 Mohd Yunus 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彼獲委任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李源祥

香港，2023 年 9 月 20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獨立非執行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仕榮先生

執行董事、集團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李源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澤光先生、周松崗先生、John Barrie HARRISON 先生、楊榮文先生、劉遵義教授、Narongchai AKRASANE 博士、Cesar Velasquez PURISIMA 先生、孫潔女士、Mari Elka PANGESTU 女士及王宗智先生